

仅供中国内地公众查阅

致各位基金单位持有人:

关干:

『中银香港全天候亚洲债券基金』

截至2025年10月31日月度权益分派

「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」作为『中银香港全天候亚洲债券基金』("本基金")的基金经理,欣然宣布本基金即将分派月度(2025年10月31日)权益分派,详情如下:

基金名称		每股红利
中银香港全天候亚洲债券基金	:	A7-H类: 人民币0.032 ⁽⁻⁾
权益登记日	:	2025年10月30日
除息日	:	2025年10月31日
红利发放日	:	2025年11月07日

(一)本基金的分派来源于基金取得的收益。按照中国财税[2015]125号,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互认从香港基金分配取得的收益,将依法扣取 20%的个人所得税。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基金互认从香港基金分配取得的收益,计入其收入总额,依法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布

代表

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